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于田县林业和草原局（单位名称）的于田县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工程项目（预拨+清算）（包五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草方格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新疆阆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 0 万元，资产总额 224.27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

2、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新疆阆源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许国英 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07 月 09 日